

网审付 二次

化工学院政府采购合同二次履约验收报告

项目名称：郑州大学化工学院实验中心化工原理实验装置采购项目

资金来源：教学经费 合同金额：172.6 万元

中标供应商：河南莱帕克化工设备制造有限公司

组织单位：资产与财务部

验收工作组：资产与财务部、审计处

技术专家：罗勇、陈金刚

根据河南省财政厅豫财购【2010】24号文件要求，2024年10月22日，由资产与财务部牵头，抽取技术专家和有关部门人员组成验收工作组，对该项目进行合同二次合同履约验收。

一、依据政府采购“合同编号：“豫财磋商采购-2024-627 ”合同中涉及仪器设备的名称、规格型号、数量、产地、备品备件、文本资料等，已经由化工学院组织技术人员进行了二次核对、检验。设备安装调试后，使用单位组织技术人员进行了二次初步验收，提交了二次初步验收合格报告。

首次学校验收后，采购单位与供应商针对发现的问题进行了整改，并申请验收组进行再次验收。

二、验收专家组听取了项目使用单位的情况汇报；复核了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和合同内容；查看了文本资料；现场核对、测试了仪器设备。

验收专家组针对第一次发现的问题，进行再次验收。

三、工作组在验收中，发现：

使用单位对首次验收发现的问题整改后，本项目设备的名称、型号规格，数量及性能与合同基本相符。

四、验收工作组建议：

经过两次合同履约验收，本项目的设备，基本符合合同的规定，予以通过验收。

采购单位项目负责人：周裴

采购单位主管领导：张瑞

采购单位监督人：刘宇强

采购单位签字：张瑞

验收工作组签名：陈金刚，罗勇

马双林，张瑞

底后民

中标供应商项目负责人：徐清清

2024年10月22日

一次

化工学院政府采购合同履行验收报告

项目名称：郑州大学化工学院实验中心化工原理实验装置采购项目
 资金来源：教学经费 合同金额：172.6 万元
 中标供应商：河南莱帕克化工设备制造有限公司
 组织单位：资产与财务部
 验收工作组：资产与财务部、审计处
 技术专家：罗勇、陈金刚

根据河南省财政厅豫财购【2010】24号文件要求，2024年9月27日，由资产与财务部牵头，抽取技术专家和有关部门人员组成验收工作组，对该项目进行了合同履行验收。

一、依据政府采购“合同编号：“豫财磋商采购-2024-627”合同中涉及仪器设备的名称、规格型号、数量、产地、备品备件、文本资料等，已经由化工学院技术人员进行了核对、检验。设备安装调试后，使用单位组织技术人员进行了初步验收，提交了初步验收合格报告。

二、验收专家组听取了项目使用单位的情况汇报；复核了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和合同内容；查看了文本资料；现场核对、测试了仪器设备。

三、工作组在验收中，发现：

1. 出厂合格报告、质检报告等验收资料不完善
2. 缺少性能合格测试部分技术数据
3. 主要技术参数缺少满足与合同要求相对应的支撑材料
4. 现场核验装置3蒸汽发生器和旋涡气泵缺少技术参数标识

四、验收工作组建议：

针对以上问题进行逐项整改，待整改结束后，本次验收的设备再予以二次验收。

采购单位项目负责人：周震

采购单位主管领导：徐乙

采购单位监督人：刘翠群

采购单位签章：

验收工作组签名：罗勇 陈金刚

马双林 松茂

傅峰

中标供应商项目负责人：徐清清

2024年9月27日